

潮州地区多宗地块、商铺、厂房及深圳地区 4 宗商铺为 抵押的华业包装等 23 户债权项目处置公告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潮安县华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等【23】户债权资产，拟采取公开方式进行处置，现予以公告。

一、债权基本情况

截至基准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拟处置债权本金为【61,177.71】万元，债务人主要分布在【潮州】地区。债权资产清单详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债务人名称	本金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人名称	担保合同编号
潮安县华业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117,460,000.00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824；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813；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802；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99；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88；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55；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44；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33。	保证人 1：杨湘； 保证人 2：陈向荣； 抵押人 1：潮州市骏发投资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10120119904920338； 承诺书（2013 年 9 月 9 日，保证人杨湘、陈向荣）。
潮安县香格食品有限公司	52,810,000.00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835；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66； 安农信（2014）借第字 10020149905912722；	保证人 1：杨湘； 保证人 2：陈向荣； 抵押人：潮州市骏发投资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101201199042920463； 承诺书（2014 年 11 月 22 日，保证人杨湘、陈向荣）。
潮州市庵埠仙溪银河包装厂	21,627,500.00	农信庵借 A 第 4006 号。	无	
潮州市佳香集团公司	12,420,000.00	农信庵借 B 第 4020 号（借款金额 11,000,000.00 元）；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420,000.00 元）。	保证人 1：潮安县佳艺彩印有限公司。	农信庵借 B 第 4020 号（借款金额 11,000,000.00 元）； 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1,420,000.00 元）。
广东宝利来食品有限公司	29,968,500.00	农信庵借 C 第 4024 号。	无	

潮州市展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46,838,753.50	农信抵借 10020116745100352 号； 安农信（2012）借字第 10020129902971961 号； 安农信（2012）借字第 10020129902972126 号； 安农信（2014）借字第 10020149900617584 号。	保证人：许树鹏； 抵押人 1：潮州市展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安农信（2014）借字第 10020149900617584 号； 1020116745100076； 安农信团 2008 第 219 号； 安农信团 2008 第 019 号； 10120119905679208； 不可撤销担保声明书（2014 年 1 月 26 日，保证人许树鹏）。
潮安县庵埠中山塑胶工艺厂	11,408,205.00	安农信（2014）借字第 10020149902885495 号。	保证人 1：曾广孝； 保证人 2：许树鹏； 抵押人 1：潮安县庵埠中山塑胶工艺厂； 抵押人 2：潮州市展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10120139902260974； 安农信（2014）借字第 10020149902885495； 抵押声明书（潮州市展鹏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不可撤销担保声明书（2014 年 6 月 4 日，担保人曾广孝）； 不可撤销担保声明书（2014 年 6 月 4 日，担保人许树鹏）。
广东联荣投资有限公司	24,400,000.00	安农信（2014）借字第 10020149902118936 号。	保证人 1：洪舜荣； 保证人 2：吕利泉； 抵押人：洪舜荣。	抵押合同： 10120149902088077； 保证合同： 安农信（2014）保字第 1011042120140418001 号（保证人吕利泉）； 承诺书（2014 年 4 月 15 日，保证人洪舜荣）。
潮州市潮安区大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4,824,324.34	安农信（2015）借字第 10020159913284760 号。	保证人 1：黄丽桦； 保证人 2：黄燕儿； 保证人 3：陈嘉庞； 保证人 4：黄丽佳； 保证人 5：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抵押人：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10120149903691086 保证合同：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1042020150716203 号；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1042020150716202 号；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1042020150716201 号；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1042020150716200 号；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1042020150716662 号。

<p>潮安县黄华贸易有限公司</p>	<p>27,900,000.00</p>	<p>安农信（2015）借字第 10020159912614768 号。</p>	<p>保证人 1：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 保证人 2：黄培杰； 保证人 3：沈巧娟； 保证人 4：黄丽桦； 保证人 5：黄燕儿； 抵押人：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p>	<p>抵押合同： 10120149902982735； 10120149902980454； 保证合同：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20149902982735 号（黄培杰）；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20149902982735 号（沈巧娟）；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20149902982735 号（黄丽桦）；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20149902982735 号（黄燕儿）； 安农信（2015）保字第 10120149902982735 号（潮州正龙电池工业有限公司）。</p>
<p>潮州市潮安区豪曼瓷业有限公司</p>	<p>20,790,000.00</p>	<p>10020179916491106； 10020179916491048； 10020189911412408； 10020189911412475； 10020179916491162。</p>	<p>保证人 1：苏素香； 保证人 2：苏作葵； 抵押人：潮安县豪曼瓷业有限公司。</p>	<p>抵押合同： 10120119905668128； 安农信（2014）抵字第 10120149903109315 号； 安农信（2014）抵字第 10120149903601206 号； 安农信（2018）抵字第 10120189911421726 号； 安农信（2018）抵字第 10120189911421862 号； 保证合同： 安农信（2017）保字第 1011041220170804095 号； 安农信（2017）保字第 1011041220170804096 号； 安农信（2017）保字第 1011041220170804100 号； 安农信（2017）保字第 1011041220170804099 号； 安农信（2017）保字第 1011041220170804097 号； 安农信（2017）保字第 1011041220170804098 号； 安农信（2018）保字第 1011041220180209178 号；</p>

				安农信（2018）保字第 1011041220180209177 号； 安农信（2018）保字第 1011041220180209179 号； 安农信（2018）保字第 1011041220180209180 号。
饶平金航深海网箱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7,634,323.00	安农信（2013）借字第 10020139903782776 号； 安农信（2013）借字第 10020139903781943 号。	保证人：詹丽娜； 抵押人 1：深圳市志联佳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人 2：詹玉湘。	抵押合同： 10120139903526221； 10120139903526107； 保证合同： 安农信（2013）保字第 10120139903526221 号、 安农信（2013）保字第 10120139903526107 号。
潮安县东升实业有限公司	16,610,000.00	（ ）社抵借合字第 2001-02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3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4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5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6 号。	抵押人 1：潮安县东升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人 2：潮州市彩塘镇东升五金材料经营部	抵押合同： （ ）社抵借合字第 2001-02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3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4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5 号； （农信亨利）社借字第 2001-06 号。
潮州市源华实业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20159914960181。	保证人 1：丁实元； 保证人 2：蔡剑华； 抵押人：潮州市源华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合同： 10120139903688126； 声明书（2015 年 10 月 30 日， 保证人丁实元、蔡剑华）。
潮州市枫溪区万翔华瓷泥厂	19,800,000.00	10020149903441844。	保证人 1：李锐桐； 保证人 2：苏少娥； 抵押人 1：潮州市中信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人 2：潮州市枫溪嘉翔陶瓷制作厂。	抵押合同： 10120149903427918-1、 10120149903427918-2、 10120149903427918-3。 担保书（2014 年 6 月 25 日， 担保人李锐桐、苏少娥）。

潮州市枫溪潮亮陶瓷厂	14,800,000.00	10020159915986619; 10020159915986697。	保证人 1: 李潮亮; 保证人 2: 陈仪香; 抵押人 1: 潮州市枫溪发源纸箱厂; 抵押人 2: 潮州市枫溪潮亮陶瓷厂。	抵押合同: 10120149906501468; 10120159910179867。 声明书 (2015 年 12 月 17 日, 担保人李潮亮); 声明书 (2015 年 12 月 17 日, 担保人陈仪香)。
潮州市枫溪彬发陶瓷厂	10,000,000.00	10020159915986574。	保证人: 李焕佳; 抵押人 1: 潮州市中信实业有限公司; 抵押人 2: 潮州市枫溪潮浩陶瓷厂。	抵押合同: 10120149906594704; 10120149906593267。
潮州市创铎陶瓷工艺制作有限公司	19,500,000.00	10020149903789153。	保证人 1: 李楚荣; 保证人 2: 蔡小晖; 抵押人: 潮州市枫溪詹厝陶瓷制作厂	抵押合同: 10120149903788793。 声明书 (2014 年 7 月 16 日, 担保人李楚荣、蔡小晖)。
潮州市金坊服装有限公司	15,740,000.00	农信枫借 080926 第 01 号; 农信枫借 080927 第 01 号。	保证人: 林庭兰。	农信枫借 080926 第 01 号; 农信枫借 080927 第 01 号。
潮州市凤新陶瓷贸易公司	12,239,500.00	社担借合字第 45 号; 社担借合字第 46 号; 社担借合字第 84 号。	保证人: 潮州市第九工业公司。	社担借合字第 45 号; 社担借合字第 46 号; 社担借合字第 84 号。
潮州市意溪饲料实业公司	48,856,000.00	社担借合字第 96060301 号; 社担借合字第 96062904 号; 社担借合字第 96062905 号; 社担借合字第 96062903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358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366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740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738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735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736 号;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737 号。	保证人 1: 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保证人 2: 潮州市意溪东信工贸发展总公司; 保证人 3: 黄茂东 (丹)。	社担借合字第 96060301 号【保证人潮州市意溪东信工贸发展总公司、黄茂东 (丹)】; 社担借合字第 96062904 号【保证人潮州市意溪东信工贸发展总公司、黄茂东 (丹)】; 社担借合字第 96062905 号【保证人潮州市意溪东信工贸发展总公司、黄茂东 (丹)】; 社担借合字第 96062903 号【保证人潮州市意溪东信工贸发展总公司、黄茂东 (丹)】;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358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366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意) 社担借合字第 0740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意)社担借合字第 0738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意)社担借合字第 0735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意)社担借合字第 0736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意)社担借合字第 0737 号 (担保人潮州市意溪物资公司)。
饶平县欧源陶瓷厂	19,200,000.00	粤饶农信营(2017)流借字第 10020179915297892 号。	保证人 1: 张建亮; 保证人 2: 黄惠娇; 质押人: 饶平县欧源陶瓷厂;	质押合同: 粤饶农信(2017)质字第 10120179915262890 号。 承诺书(2017年6月29日, 保证人张建亮); 借款人配偶声明书(2017年6月29日, 保证人黄惠娇)。
潮州市煌腾陶瓷有限公司	14,950,000.00	粤饶农信营(2018)流借字第 10020189911629374 号。	保证人 1: 杨德新; 保证人 2: 罗建科; 抵押人: 罗建科。	抵押合同: 粤饶农信(2015)最高额抵字第 10120159910648979 号。 承诺书(2018年2月14日, 保证人杨德新); 承诺书(2018年2月14日, 保证人罗建科)。

注: 1. 本公告清单仅列示截至【2026】年【3】月【31】日的债权本金, 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我司的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 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

2. 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 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3. 公告当中内容如有错漏, 以债务人、担保人等原已签署的交易合同及/或生效法律文书等相关法律文件为准;

4. 如对公告内容存在异议，请在公告期内向我司提出。

二、核心资产介绍

1、【潮州市骏发投资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州市饶平县海山镇坂上管理区崎壁山西侧地段的三宗土地】，建筑面积【65333.3】平方米。抵押物所在地周边配套较为完善，位置临近码头，靠近省道S222 连接沈海高速，1 小时车程覆盖潮汕揭都市圈。



2、【潮州市潮安区豪曼瓷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安县古巷镇枫洋二村“大陇埔”的集体拨用工业用地，面积 3142.66 平方米；潮州市潮安区豪曼瓷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安县古巷镇枫洋二村“大陇埔”的集体拨用工业用地，面积 2658.7 平方米；潮州市潮安区豪曼瓷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安县古巷镇枫洋二村“大陇埔”的厂房，土地性质为集体拨用，面积 8415.90 平方米；潮州市潮安区豪曼瓷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安县古巷镇枫洋二村“大陇埔”的厂房，土地性质为集体拨用，面积 6982.22 平方米。】该抵押物位置位于潮安区中部，交

通及区位优势突出，紧邻潮州市区，是广东省陶瓷重镇，产业基础雄厚。



3、【潮州市枫溪区万翔华瓷泥厂抵押物为潮州市中信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9-1-1 地块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 1637.53 平方米；潮州市中信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9-9-2 地块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 1057.90 平方米；潮州市枫溪嘉翔陶瓷制作厂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9-9-1 地块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 2873.60 平方米。】、【潮州市枫溪潮亮陶瓷厂抵押物为潮州市枫溪发源纸箱厂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8-6 地块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2102.79 平方米；潮州市枫溪潮亮陶瓷厂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9-3 地块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960.01 平方米。】、【潮州市枫溪彬发陶瓷厂抵押物为潮州市中信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地块编号 B9-9-3 地块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1416.07 平方米；潮州市枫溪潮浩陶瓷厂名下位于潮州火车站区南片 B9-2 地块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面积：1039.9 平方米。】、【潮州市创铎陶瓷工艺制作有限公司抵押物为潮州市枫溪詹厝陶瓷制作厂位于潮州市火车站区

南片 B12-3-1 的国有出让住宅用地 A 类，土地面积 4756.52 平方米。】上述抵押物均为潮州火车站周边住宅地，该地理位置较佳，周边人流较大，靠近 G539 国道、S32 省道等多条主干道。5 公里内有南风里购物中心等多个商场，学校、医院等配套较为完善。



4、【潮州市潮安区庵埠镇亨利北路食品城内共 22 处商铺，国有划拨城镇住宅用地，面积共计 7773.09 平方米】。该抵押物位于庵埠镇中心，周边住宅密集，人流量大。周边 5 公里集聚雅士利、康辉、笑咪咪等知名食品企业，形成调味品、糖果、膨化食品三大产业集群。紧邻 G539 国道与潮汕环线高速（庵埠出口 3 公里），1 小时直达汕头港、揭阳机场，覆盖珠三角（广州/深圳 3 小时）及福建（厦门 2.5 小时），地理区位优势强。



5、【深圳市龙岗区龙岗镇新生村水岸新都 16 号楼商铺（商住用地）112、113、114、115 号，面积 153.4 平方米。】该抵押物靠近龙岗大道、深惠路，周边有地铁 3 号线东延线新生站，可快速到达福田、南山等地。周边住宅密集，人流量大，周边商铺无空置状态，出租率高。



三、交易条件

信誉良好，资金来源合法合规，能够按要求支付转让价款并能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四、交易对象

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并应具备一定的资金实力和良好的信誉条件。

以下人员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标的资产：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人员；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

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等有直系亲属关系的人员；债务人、担保人为自然人的，其本人及其直系亲属；债务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股下属公司，担保企业及其控股下属公司，债务企业的其他关联企业；上述主体出资成立的法人机构或特殊目的实体；监管机构认定的其他不宜受让的主体以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的不得购买或变相购买不良资产的主体。符合条件的人员应进一步保证不向前述主体或其投资、控制的实体转让债权。

五、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告期内受理上述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征询，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系。

六、联系方式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59 楼

联系人：杨先生、陈小姐

联系电话：020-66811881、13250595949、18818408152

电子邮箱： yang.feng@yuexiu-finance.com 、
chen.xiaoyu1@yuexiu-finance.com

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联系人及举报电话：罗小姐，020-66811819

特别声明：本公告不构成一项要约或承诺，且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我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投资者需自行了解、知悉并确认公告清单中主债权及担保债权、抵押资产的现状、瑕疵、缺陷及风险，并自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及不能获得预期利益的后果。另我司可能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对上述项目和处置方案作适当调整。

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一日